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港燈電力投資
HK Electric Investments

港燈電力投資
HK Electric Investments

(根據香港法律按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信託契約組成，
其受託人為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有限公司。)

與

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
HK Electric Investment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8)

行政總裁之退任及委任，以及董事局 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受託人一經理及本公司之董事局謹此宣佈以下將於2023年7月1日起生效的變更：

- (1) 尹志田先生將退任董事局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並將同時退任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
- (2) 董事局執行董事鄭祖瀛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
- (3) 關應良先生將獲委任為董事局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及
- (4) 周胡慕芳女士將退任董事局主席霍建寧先生之替任董事。

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有限公司（「**受託人一經理**」，作為港燈電力投資（「**信託**」）的受託人一經理）之董事局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信託及本公司以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謹此宣佈由2023年7月1日起：

- (1) 尹志田先生（「**尹先生**」）因退休將辭任董事局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並將同時退任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
- (2) 董事局執行董事鄭祖瀛先生（「**鄭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
- (3) 關應良先生（「**關先生**」）將獲委任為董事局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及
- (4) 周胡慕芳女士（「**周女士**」）將退任董事局主席霍建寧先生之替任董事。

尹先生亦將辭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港燈**」）之董事，而鄭先生（現為港燈之董事）及關先生將分別獲委任為港燈之董事總經理及港燈之董事，均於2023年7月1日起生效。

尹先生及周女士已確認，他們各自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退任一事有任何事宜須提呈由信託及本公司聯合發行之股份合訂單位（「**股份合訂單位**」）之持有人注意。

鄭先生的簡歷

鄭祖瀛先生，66歲，於2013年12月獲委任為受託人一經理及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由2023年7月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鄭先生現為港燈的營運董事，並將於2023年7月1日獲擢升為其董事總經理。鄭先生將於2023年7月1日獲委任為電能實業有限公司（其為上市公司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屬主要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之執行董事。鄭先生自1979年起加入本集團，曾出任港燈發電科總經理。鄭先生持有化學學士學位，並為英國皇家化學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鄭先生在過去三年及現時並無在香港或海外的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鄭先生與受託人一經理及本公司的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亦概無任何關係。鄭先生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在股份合訂單位的任何

權益。鄭先生與本公司就委任其為董事現訂有委任書，該委任書在鄭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後將仍繼續適用。該委任書並無固定任期並會自動續約，每次12個月，惟鄭先生仍須根據本公司之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章程細則**」）每三年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鄭先生可收取每年港幣七萬元的本公司董事袍金及每年港幣二萬元作為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之酬金。受託人－經理亦與鄭先生另行訂立委任書。根據構成信託之信託契約（「**信託契約**」），輪值退任條文亦間接對受託人－經理董事局適用。鄭先生並無向受託人－經理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按鄭先生與本集團就其出任行政總裁一職的服務合約，其年度酬金包括福利約為港幣542萬元以及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的每個財政年度的一筆酌情花紅。酬金乃參照本集團業績與盈利狀況、同業水平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鄭先生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委任鄭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的重大事項須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垂注。

關先生的簡歷

關應良先生，62歲，現為港燈的工程建設科總經理。關先生將由2023年7月1日起獲委任為港燈的董事，並獲擢升為工程董事，負責集團所有工程事宜，包括發電及輸配電系統之發展及營運。關先生自1983年10月起加入本集團，從事電力項目管理及執行超過30年。關先生持有工程理學士學位。關先生為特許工程師，並為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員與英國機械工程師學會會員。

關先生在過去三年及現時並無在香港或海外的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關先生與受託人－經理及本公司的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亦概無任何關係。關先生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在股份合訂單位的任何權益。關先生與本公司已就委任其為本公司董事訂立委任書，任期由2023年7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期滿，其後會自動續約，每次12個月，惟關先生仍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在下一期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大會上重選連任，及其後須每三年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書所訂，關先生可收取每年港幣七萬元的本公司董事袍金及每年港幣二萬元作為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之酬金（或於不足一年內關先生出任董事及／或該委員會成員期間的按比例金額）。受託人－經理亦與關先生另行訂立委任書。根據信託契約，輪值退任條文亦間接對受託人－經理董事局適用。關先生並無向受託人－經理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按關先生與本集團就其出任工程董事一職的服務合約，其年度酬金包括福利約為港幣306萬元以及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的每個財政年度的

一筆酌情花紅。酬金乃參照本集團業績與盈利狀況、同業水平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關先生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委任關先生為執行董事的重大事項須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垂注。

董事局謹此對尹先生及周女士多年來對董事局作出的寶貴貢獻衷心致謝。董事局亦祝賀鄭先生的新委任，並熱烈歡迎關先生加入董事局。

承董事局命
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有限公司
及
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偉昌

香港，2023年6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 執行董事：霍建寧先生（主席）（其替任董事為周胡慕芳女士）、尹志田先生（行政總裁）、陳來順先生、鄭祖瀛先生及王遠航先生
- 非執行董事：李澤鉅先生（副主席）（其替任董事為陸法蘭先生）、Fahad Hamad A H AL-MOHANNADI 先生、夏佳理先生、Deven Arvind KARNIK 先生、王子建先生及朱光超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志偉博士、高寶華女士、關啟昌先生、李蘭意先生、麥理思先生及羅弼士先生